

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 运维服务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

委 托 方：陕西省司法厅

服 务 方：陕西尚嘉法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



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陕西省司法厅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陕西尚嘉法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甲方将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委托给乙方服务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

二、服务地点: 陕西省司法厅指定地点

三、服务期限:

2025年3月1日-2026年2月28日

四、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06900.00 元(大写: 壹拾万陆仟玖佰元整)

五、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从服务之日起开始计算,并按实际服务时间予以结算,乙方须提前给甲方开具等额发票用于报销。

2、合同期满前,甲方需支付全部费用¥106900.00元,共分2次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50000元,合同期满前支付剩余款项56900元。

3、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陕西尚嘉法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展路支行

银行账号：102885883427

乙方确保其提供账户的真实性、准确性，因乙方提供账户有误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变更银行账户需提前 3 日通知甲方，未通知的，乙方承担不利后果。

六、服务内容

1、乙方负责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管理工作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2、乙方应保证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项目各项业务的正常营运，保证除因网络技术原因、系统运行原因及不可抗拒原因，网站年停止服务累计不得超过 5 小时。

3、按时派发和审核相关提问，累计案件待处理不得超过 5 天。如遇节假日，可用移动设备在家处理。

4、乙方提供 2 人驻点现场服务，承担陕西省司法厅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日常工作，确保陕西法律服务网运维服务的质量和连续性，乙方选派人员中应至少有一人曾在陕西法律服务网服务两年以上。

5、乙方人员在甲方提供的办公地点驻点服务，提供 7×24 小时服务，接受用户的统一管理。乙方应确保驻点服务人员的稳定性，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对驻点服务人员进行调整；如遇紧急情况，乙方可依据实际需要调动或重新指派相关人员，并在 12 小时内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内容进行监督检查，有权定期核实乙方提供服务人员的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

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根据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负责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服务期满，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应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且服务质量质量达到约定标准。

2、根据合同的约定，有权向甲方收取相关的服务费。

3、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指导、监督。

4、乙方所提供的驻场人员的工资、保险、交通、住宿、伙食及人身财产安全等由乙方负责保障。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乙方索赔，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停止服务，甲方将按违约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4、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修改合同。

5、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若因此造成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

于损害赔偿及甲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6、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运维服务，或服务质量不符合约定，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采取补救措施，未在合理期限内解决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甲方还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本合同项下，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的损失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费用（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等。

十、不可抗力

因台风、地震、水灾等不可预见并且双方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对履行合同产生影响时，受影响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立即通知对方，并在 10 个日历日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或变更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

十一、保密条款

乙方对在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内部人员、业务、技术等信息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二、争议解决条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十三、其他条款

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合同的，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电话：

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29-89666409

日期：2015.10.24

